



##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

2007年10月17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巴吉先生 . . . . . (塞内加尔)

下午3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88 至 105 (续)

## 就项目议题进行专题讨论及介绍并审议在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

**主席 (以法语发言)**：今天下午，委员会将与小组成员就核武器问题进行专题辩论，他们很快就会到。但首先，委员会将听取要求发言的代表团的三、四个发言，然后，小组成员一到，我们就再次进行核武器问题专题辩论。

**本莫门先生 (孟加拉国) (以英语发言)**：我们今天关于核武器问题的会议是在近年来遭遇多重挫折的背景下举行的。2005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结果令人失望、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未能达成一项共识，以及裁军谈判会议继续陷于僵局，都阻碍了核裁军问题上的进展。

尽管多年来国际社会作出了不懈努力，但核武器仍给人类构成最严重的威胁。《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是全球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基石。我们必须确保《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试条约》等国际文书的充分普遍性，不能有任何例外。

几乎由世界所有国家签署的1968年《不扩散条约》，保证非核武器国家将放弃建造核武器，而核国

家将逐渐放弃其自身的核武器。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仅仅几个国家缺乏政治意愿，就继续给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前景蒙上阴影。

孟加拉国坚信，《不扩散条约》的三大支柱——裁军、不扩散及和平利用核能——应受到一视同仁的关注。在这方面，我们愿强调，《不扩散条约》第四条保证，各国拥有为和平目的发展、研究、生产和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必须不加区别地遵守这些保证，必须维护无核武器国家和平利用核能和技术的权利。作为一项建立信任措施，核武器国家还必须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具有约束力的保证，不对它们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不久将是《全面禁试条约》通过11周年的纪念日。虽然该《条约》有176个签署国，全球差不多所有国家都已加入，但遗憾的是，迄今我们还没有获得《条约》生效所需的足够多国家的批准。我们敦促剩下的11个附件2国家尽快予以批准，它们的批准对于条约生效是至关重要的。

孟加拉国坚信以区域方法处理核裁军问题。通过建立无核武器区采取建立信任措施，能够大大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我们欢迎中亚五国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我们赞赏所有其它现有的无核武器区，并呼吁在南亚、中东以及世界其它地区建立无核区。我们还认为，最近就民用核能问题签订双边协定的趋势决不应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7-54750 (C)



妨碍区域核裁军事业。我们还呼吁各国普遍加入《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因为这些文书迄今对核扩散起到了威慑作用。

我们期望，裁军谈判会议能够很快开始谈判，就彻底销毁用于生产核武器的裂变材料问题达成协议。

尽管近期的结果令人失望，但我们振奋地看到了一些希望的曙光。我们相信，只要有必要的意愿，就能够在今年早些时候于维也纳举行的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不过，我们需要认真地加紧努力，以确保该《条约》继续有意义、有力量。

面对这些现实，孟加拉国可以深感自豪地指出我们自己在裁军和不扩散方面无懈可击的记录。我们有意地、无条件地选择保持自己的无核地位。孟加拉国是南亚第一个签署并批准《全面禁试条约》的附件 2 国家。我们是与裁军有关的几乎所有条约，包括《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我们还与国际原子能机构缔结了保障监督协定，包括附加议定书。这些具体地证明我们坚定不移地致力于裁军和不扩散的双重目标。

我们永远都不会削弱我们对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承诺。

**德阿尔瓦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重申，我国代表团支持就核危险问题召开会议。2000 年世界首脑会议也是这样商定的。在裁军机制长期瘫痪、频繁使用双重标准，以及人们对这些问题越来越不信任的情况下，国际社会必须重新对核裁军和不扩散作出承诺。

近几个月来，在裁军问题经历了长期的停滞甚至倒退之后，我们肯定看到了一些令人鼓舞的迹象。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成果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好例子，裁军谈判会议取得的初步但却大有希望的进展也是如此。

此外，我们颇为鼓舞地听到，核国家中承认需要销毁这些武器以及反对提倡使用核武器甚至是发展

核武器理论的权威声音日益高涨。这些危险的理论显然鼓励了那些希望获取核武器的国家，或者成为它们的一个借口，因此必须立即予以摒弃。

此外，我们认识到重新确定国际裁军行动方针的呼吁正在扩大。某个核国家仅在几天前表示，

“我们必须承认，裁军处于危机之中，其法律基础受到威胁。某些条约未能充分运转。另一些条约受到削弱或正衰退，而谈判机制完全脱节。”

这段话是某个核国家说的，我们代表团表示赞同。

不幸的是，我们还注意到某些令人不安的事实，比如，《不扩散条约》某个缔约方与没有加入该制度的另一方签署合作协定，可能导致该《条约》受到削弱。我们要想重振该《条约》，特别是在 2010 年举行的审议大会上这样做，所有缔约国就必须寻求其普遍化，促进全面履行该《条约》以及在各次审议大会上特别是在 1995 年和 2000 年审议大会上所作的承诺。只有遵守该《条约》的文字和精神，才能使《条约》得到加强。我们必须首先承认，需要加强努力，重振促成制定《不扩散条约》的基本承诺。

墨西哥深信，为了取得进展，我们首先必须消除视裁军为优先工作和视不扩散为优先工作这两类国家之间的分歧。事实上，这是导致裁军议程陷入实际瘫痪状态的原因所在。不扩散与裁军之间的平衡是脆弱的。它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因此，我们必须一劳永逸地接受它们是不可分割的。那些想要使《不扩散条约》的一个根本目标优先于另一个根本目标的国家，损害自己的信誉，并且削弱其努力的合法性。我们必须结束这种辩论，在两方面都取得进展。

核国家有义务努力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国际社会必须要让它们负起责任。我们要求透明度和及时、精确和可核查的信息，以便定期评估现有的核储存，从而核查履行所作承诺的情况。推行一次有限的、选择性的信息政策即使不会使人们对《不扩散条约》第

六条的遵守情况持怀疑态度，也将使国际社会继续充满不确定性。

建立透明机制显然将有助于实现防止核武器扩散的真正联盟。它将特别有助于减少国际紧张，这种紧张来源于一方面需要尊重为 civilian 目的发展核能的权利，另一方面则要加强努力，避免核技术可能被用于军事目的。

在这方面，我不能不提到鼓励现有无核武器区之间的合作，以及推动建立新无核区的重要性。不幸的是，一直缺乏必要的支持，来巩固现有制度或是建立新制度。特拉特洛尔科的例子表明，这些制度多年来显示了其有用性。裁军事务厅能够而且应当在这方面发挥主要作用。

任何时候出现变化，就会有新的改进领域。在这方面，我们愿指出，新任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及其负责裁军事务的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大使的到任使墨西哥代表团相信，核裁军议程将被置于应有的优先位置。必须消除目前的僵局。透明度以及就裁军和不扩散问题开展同步工作、获取能源生产技术用于和平目的、全球各国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是实现真正裁军的重要步骤。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请葡萄牙代表发言，他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

**佩雷拉·戈麦斯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以及赞同本发言的国家发言。为了节省时间，我将缩短我的口头发言；正在散发发言稿全文。

我们在一般性辩论（见 A/C.1/62/PV.2）中曾表示，需要根据有关国际文书并通过谈判订立新文书，如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取得进展。应避免裁军优先论者与不扩散优先论者之间的僵持。

欧盟认为，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来防止核不扩散和追求核裁军，对于全球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不扩散条约》是该制度的

基石，其基础是相辅相成的支柱：不扩散、裁军以及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条约》是基本的多边规范，是我们应对核领域安全挑战的一切努力的基础。欧盟强调，它继续支持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决定和决议，以及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并将铭记目前形势。

今天，《不扩散条约》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必须维护并加强其权威和完整性。我们重申，我们支持在《不扩散条约》和国际保障监督基础上，建立有效和普遍的不扩散制度。我们完全承认所有缔约国都享有根据《条约》有关规定，不受歧视地为和平目的而发展、研究和利用核能这一不可剥夺的权利。但国际社会必须明确排除违规利用民用核计划发展核武器的一切可能性。

200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没有取得明确成果，这更应鼓励我们大家努力使 2010 年审议大会取得圆满成功。在该次会议上，我们成功地加强《不扩散条约》的各个方面是极为重要的。

事实上，今天有了一些希望，原因是 2010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圆满结束，这归功于绝大多数缔约国本着积极和建设性精神，清楚地表明了对《不扩散条约》制度的承诺，尽管伊朗的无理反对使我们浪费了一些时间。欧盟及其成员国就所审议的所有三个方面的问题提交了详细意见和提案，从而为会议的审议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我们相信，欧盟的这些贡献和其它贡献将为当前审议周期圆满结束并取得实质性成果作出贡献。欧盟在 2005 年审议大会之前通过的《共同立场》的基础上开展这项工作，我们仍然坚持该立场。

在欧洲联盟庆祝其成立 50 周年之际，我们重申欧盟大力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努力实现和平核合作与核安全的目标。此外，我们赞赏其在防止核武器扩散以及遏制全世界核恐怖主义新威胁方面发挥的不可或缺的全球作用，特别是通过欧洲联盟继续支持的原子能机构核安全基金发挥的作用。

我们还愿欢迎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最近提交题为“利用核能新框架：保证核燃料供应的选择”的报告。欧洲联盟认为，现在是采取最初具体步骤，对核燃料循环问题采取新做法的时候了。均衡的多边机制将大大有助于减少人们对扩散以及有权和平利用核能的关切。因此，欧盟欢迎迄今提出的建议，特别是其成员国支持或提出的建议。欧盟认为，各种建议都是受欢迎的，都可能解决《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所确定的供应保障的不同要求。

我们必须团结起来，共同努力加强不扩散制度的效力。欧盟特别强调一项加强遵守多边不扩散制度的政策。我们承诺实施强有力的国家和国际协调的出口管制，以补充我们根据《不扩散条约》承担的义务。

我们确认，自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结束以来，发生了多起严重的核扩散事件。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和第 1673 (2006) 号决议在要求联合国会员国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落入全球非国家行为者手中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第 1540 (2004) 号决议还要求对此类材料的生产、使用、储存或运输实行严格管制。我们赞扬 1540 委员会的工作，鼓励其努力在最迫切需要全面执行该决议的地区提高认识和建设能力，并向这些地区提供直接援助。

我们敦促所有国家全面执行该决议。欧盟愿继续提供援助，特别是在建设法律和行政基础设施、交流我们的执行经验，以及培训有关国家部门方面继续提供援助。

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 1696 (2006) 号、第 1737 (2006) 号和第 1747 (2007) 号决议，反映出国际社会对伊朗核计划深感关切。我们对伊朗仍不遵守安全理事会和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决议深表遗憾。我们对伊朗过去不与原子能机构合作，违抗国际社会，继续开展与铀浓缩有关的活动非常关切。此举直接违反了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再三要求，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规定这些要求是强制性的。我们赞赏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继续努力解决与伊朗核计划有关的长期问题。

欧洲联盟欢迎伊朗与原子能机构就解决与伊朗过去核活动有关的所有问题达成协议。欧盟指出，伊朗全面、及时地执行原子能机构的工作计划将是向前迈进的一大步。要使人们相信伊朗核计划完全是和平性质的，原子能机构就必须能够执行《附加议定书》和所需的透明措施，保证伊朗没有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活动。

我们敦促伊朗大力配合，全面、迅速地本着建设性精神执行该行动计划，协助原子能机构的努力，提供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定》所要求的一切准入，执行《附加议定书》。我们还敦促伊朗遵守第 1696 (2006) 号、第 1737 (2006) 号和第 1747 (2007) 号决议的要求，为谈判开辟道路。

欧盟支持中国、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外长在欧盟高级代表支持下 2007 年 9 月 28 日在纽约就伊朗问题发表的声明。声明表示特别欢迎伊朗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就解决与伊朗过去核活动有关的所有问题达成协议。此外，我们注意到，鉴于伊朗未履行安全理事会第 1696 (2006) 号、第 1737 (2006) 号和第 1747 (2007) 号决议的要求，包括暂停其浓缩和再处理活动，部长们同意根据《联合国宪章》第 41 条，拟定第三份制裁决议，以便在安全理事会付诸表决，除非索拉纳博士和巴拉迪博士 11 月份的报告表明伊朗的努力有积极进展。

欧盟仍然致力于寻求谈判解决，来解决国际社会的关切，并使伊朗能够为和平目的发展本国核工业。解决伊朗核问题将有助于全球防扩散努力，有助于实现中东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其运载工具的目标。

我们敦促伊朗考虑 2006 年 6 月向其提出的慷慨的、意义深远的提议。这将确认伊朗有权和平利用核能，给予伊朗发展现代民用核能产业所需的一切资源，并给伊朗带来深远的政治和经济好处。

欧盟将确保切实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所载的措施。我们呼吁各国充分、毫不拖延地执行这些措施。

欧盟一致决心阻止伊朗获取军事核能力，解决伊朗核计划所涉及的各方面扩散问题。

我们欢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关闭宁边核反应堆并接受原子能机构检查人员的消息。我们也欢迎最近一轮六方会谈达成协议，我们期待着早日执行协议。这些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采取的积极举措，是执行 2007 年 2 月 13 日六方会谈与会者达成的协议的重要步骤。

欧盟希望 2007 年 10 月 2 日至 4 日举行的朝韩首脑会议将有助于加强朝鲜半岛日益增强的信任气氛，这也将有助于在六方会谈框架内努力实现朝鲜半岛的彻底无核化。

然而，欧盟仍对朝鲜半岛局势以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自己宣称拥有核武器并试验核武器感到关切。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1718 (2006) 号决议，并履行 2005 年 9 月《共同声明》所载的朝方承诺。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彻底、不可逆和可核查方式销毁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弹道导弹计划，遵守《不扩散条约》规定的义务，签署并批准《全面禁试条约》，不再进行核装置试验，并再次暂停试射远程导弹。欧盟仍致力于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的目标。

欧洲联盟支持按照《不扩散条约》第六条进行核裁军，欢迎冷战结束以来削减战略和非战略核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措施，特别是两个欧盟成员国的削减措施。我们强调，需要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从总体上削减全球核武器储存，拥有最大武库的国家尤其需要这样做。在这方面，我们认为，运用不可逆原则指导核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的各项措施，有助于在考虑到这些情况的同时，维护和执行国际和平、安全和稳定。我们正努力使透明成为一项自愿的建立信任措施，以支持裁军取得进一步进展。欧盟还呼吁有关各国采取适当的实际措施，以降低意外核战争的风险。

《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第一阶段裁武条

约），将美国和俄罗斯的战略核武库数量削减至 6 000 枚应计列弹头，该条约将于 2009 年到期。我们注意到，《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即《莫斯科条约》，将每一方已部署的战略核弹头数量限制在不得超过 1 700 至 2 200 枚，该条约将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欧洲联盟欢迎《第一阶段裁武条约》和《莫斯科条约》使得已部署的核武器数量减少，与此同时，它强调需要通过开展适当的后续进程，在从结构上削减这些核武库方面取得更多进展。在这方面，欧盟对于 7 月份有关方面宣布美国和俄罗斯联邦正讨论制定裁武会谈后安排的消息深感鼓舞。

《全面禁试条约》对于核裁军和不扩散具有同等重要性。去年，即《全面禁试条约》开放签署 10 周年，提醒我们大家需要加倍努力，完成尚未完成的批准工作，而这是《条约》生效所要求的。欧盟认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试爆和一切其它核爆炸的规定，以及可信的核查制度，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在《全面禁试条约》开放签署后发生核试验的这种情况，突显《条约》需要尽快生效。

欧盟把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无条件谈判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它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置于明确的优先位置，认为这是加强裁军和不扩散的一个途径。这是一项谈判时机业已成熟的优先工作。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在去年会议上就该问题进行实质性辩论，对今年通过任命协调员在议程项目 2 上取得进展，并对今年第一部分会议期间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展建设性讨论感到鼓舞。

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生效前，欧盟呼吁各国宣布并遵守暂停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它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我们欢迎已宣布暂停生产的四个核武器国家的行动。

欧盟认识到，关于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问题的无核武器区议定书以及核武器国家单方面声明所提供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现有安全保证仍很有价值。这些保证在安全理事会第 984 (1995) 号决议得到指出，并在第六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向《不扩散条约》

的无核武器缔约国予以重申。积极和消极保证可以在不扩散条约制度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也可以激励有关国家放弃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承诺推动进一步考虑安全保证。

欧盟继续高度重视在有关区域国家自由达成安排的基础上建立的国际公认无核武器区的发展。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在 1999 年实质性会议上通过的指导方针详细阐述了这一问题。我们希望能够根据裁军审议委员会指导方针和有关各方的协议开展充分协商，解决无核武器区方面的未决问题。

欧洲联盟仍致力于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及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期大会就中东问题通过的决议。欧盟呼吁该地区国家建立一个可有效核查的无核武器和无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区。

**沃希多夫先生**（乌兹别克斯坦）（**以俄语发言**）：我今天荣幸地代表《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即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和大家一样，对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表示祝贺。我愿向你和主席团成员保证，我们各国代表团将全力支持你努力切实有效地开展本委员会的工作。

必须承认，不幸的是，在过去的 61 年中——联合国在此期间积极审议了核能问题，并在不扩散核武器领域作出了多种努力——人类的焦虑没有减少。这些年来，核军备竞赛仍在继续。一些统计数字显示，目前地球上已有 2 万多件此类武器。

在恐怖主义分子企图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当今世界，此类武器的扩散只会增加人们的关切。在改革集体安全体系问题上缺乏广泛共识，导致了该领域缺乏国际领导的危机。国际社会在阻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方面所拥有的合法工具已受到削弱。我们深信，只有通过严格执行各项协定和条约，采取重大国际政治举措，才能实现有效的核管制。

除了道德、经济等方面的考虑之外，我们也需要巩固防扩散的法律工具。因此，我们各国认为第一位的是需要改革整个多边协定制度，使之适应新的现实，这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必须承认，该条约已成为一项只对非核国家实施制裁的不对称协定。然而，如果核国家要求禁止发展核武器，它们自己就必须树立榜样，削减和放弃自己的核武库。

本区域各国倡导销毁核武器。中亚各国认为，今天为突出核武器威胁所做的一切，包括为消除该威胁而采取的各种举措，都应当受到国际社会的最大关注和支持。

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国际上努力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和相关技术的扩散。我们倡导进一步加强裁军进程及核不扩散制度，同时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迅速生效，并重振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的谈判进程。

2006 年 9 月 8 日，在哈萨克斯坦的塞米巴拉金斯克签署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在很多方面，这是一项独一无二的文书，因为这似乎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北半球地图上首次出现一个巨大的无核武器区。中亚国家的这项联合倡议是 14 年前在联合国这里由乌兹别克斯坦总统在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上宣布的。它符合世界多数国家的愿望，受到了国际社会的高度赞扬，在联合国大会上获得了广泛支持。签署该条约表明，在先前的国际经验和法律文书的基础上，各国是能够一起确保地区安全、稳定与和平的，是能够为其人民的发展和繁荣创造必要条件的。

核不扩散领域最近的事件表明，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设想过去是现在仍是及时和有意义的。它是该地区各国为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全球裁军和不扩散进程，以及建立区域安全机制所作的切实贡献。

此外，显然，签署这项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可谓国际社会就不扩散问题所开展的多边谈判进程的一个突破，而该进程早已陷入停滞。

我高兴地宣布，吉尔吉斯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议会已批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在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条约批准工作也接近尾声。

在此情况下，中亚各国再次呼吁核国家重申其对无核国家提供消极的安全保证的承诺。

我们毫不怀疑，委员会成功开展工作所需的一切条件都已具备。主席先生，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表示愿意配合你和主席团成员以及所有其它代表团实现这一目标。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们现在将暂停关于核武器问题的专题辩论，开始小组讨论。我请小组成员回到讲台上来。

今天下午我高兴地欢迎以下著名小组成员：印度尼西亚共和国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苏查德南·帕尔诺哈迪宁拉特先生、美国国务院的杰弗里·埃伯哈特先生，以及联合国裁军研究所主任帕特里夏·刘易斯女士。我欢迎所有小组成员，现在就请印度尼西亚共和国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苏查德南·帕尔诺哈迪宁拉特先生发言。

**帕尔诺哈迪宁拉特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大使邀请我参加本次专题辩论。我对多年以后重返这里感到非常高兴。我曾经与同事们一起坐在这个房间里，有时就坐在这张桌子旁。我对再次来到这个论坛感到非常高兴。

首先，我要说，我们正进入核困境的全新阶段，这要求对核武器和安全问题采取全新思维方式。现在是我们大家清醒认识到当今现实的时候了，那就是，核武器扩散不仅严重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而且这些武器的继续存在也构成同样的威胁。只要存在核武器，我认为就存在有朝一日它们被使用的风险，无论是故意还是无意。鉴于约 27 000 枚核弹头掌握在一些国家手中，该问题理应引起全球关切。处理减少核

武器威胁和现有核武器数量问题的力度，决不应亚于处理其它武器威胁问题的力度，无论这些武器是在现有核国家、扩散国家手中还是在恐怖分子手中。

国际社会长期以来无法实现核裁军目标，而人们对于该目标取得进展的期望也未能如愿。在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方面，比如，人们普遍认为，核武器国家企图不履行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所承担的法律义务和作出的承诺。《不扩散条约》的很多加入国认为，1995 年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达成的协定已被丢弃。

尽管冷战结束，但过去 10 年挫折仍多于成功。比如，2005 年 9 月，联合国首脑会议未能就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任何一项建议达成一致。在我有幸担任第一主要委员会主席的 200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核裁军目标受到争议和否定，从而变得毫无意义。更糟糕的是，某个核武器国家明确表示，不再存在核裁军问题。

现在，我要再次谈谈核裁军和《不扩散条约》问题。在《不扩散条约》生效 30 年、冷战结束 15 年之后，无核武器国家普遍赞同以下看法，即核武器国家无视它们的义务和承诺，而是无限期地扩大它们的武库，甚至发展新型核武器。这是我在上次审议大会上感受到的情况，我当时再次有幸担任其中一个委员会的主席。

《不扩散条约》促请各非核武器国不获取核武器。由于几乎所有无核武器国家都履行了放弃核选择的承诺，核武器扩散得到了有效遏制。因此，坚持作为《不扩散条约》中心内容的两个目标——不扩散及核裁军——对于该条约自身的生存至关重要。一方面要求无核武器国家履行义务，另一方面核武器国家却未能履行自己的义务和承诺，这是不公平的，也是站不住脚的。这不只是我的感觉，很多无核武器国家都有这种感觉。再说一次，我从上次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也感受到了这一点。

核不扩散目标受到严格的执行及核查措施的支持，该《条约》的裁军承诺也应获得同样的支持。未

能通过建立《不扩散条约》以外的机制来处理该问题，可能会使该条约制度失去意义，最终导致其瓦解。

自从《不扩散条约》上一审议周期以来，各种辩论更侧重于该条约的不扩散问题，从利比亚到伊拉克，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到伊朗，从阿布杜勒·汗到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从扩散安全倡议到全球降低威胁倡议。这些问题大多涉及不扩散方面的关切，但没有一个步骤足以消除核危险。只要继续存在核武器，此类武器所造成的威胁就将存在。

一些国家已表示，与第六条有关的多数问题现在在于，一些目前或原先是《不扩散条约》成员的无核武器国家有可能拥有核武库。更糟的是，一些国家明确表示，消除核武器的努力只是乌托邦式的空想。不过，对于很多国家如果不是所有国家的话，显然，核裁军是可能的和能够实现的。如果仅将核裁军视为乌托邦式的空想，那么，第六条——过去曾颇费心血制定而且是经过认真谈判的——就完全失去了意义。

《不扩散条约》的多数缔约国都希望，核武器国家仍必须履行它们在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同意的这些义务和承诺。如果核武器国家认为，这些东西只是历史上的承诺，我想宣称的其它承诺——比如，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关于无限期延长该条约的决定 3——也有可能失去意义。我也曾有幸参加 1995 年的工作，当时，我认为，将会根据审议大会的决定大力执行决定 3。然而，在 1995 年审议大会过去了大概 10 年之后，我注意到另外一种情况。

因此，我们仍对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的目标缺乏进展而深感关切，尽管有一些报告称采取了双边或单方面削减措施。我们也对继续部署数千件此类武器感到关切。总而言之，我们看到核裁军进展减慢，距离其最终目标很远。以下是我收集到的支持这种看法的一些实际情况。

第一，保留了成千上万的核武器，很多处于待战状态，而且有可能被意外或未经许可地使用。这种可能性无疑很可怕。

第二，一些核武器国家在本国安全战略或理论中，在核武器重新合法化的基础上单方面宣布国家安全利益，这将导致新的核军备竞赛，促使大家都追求核威慑。

第三，有人蓄意企图使不扩散与核裁军脱钩，把注意焦点完全放在前者——不扩散问题——从而加剧了歧视和无法维持的双重标准。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认为这两者是相辅相成的。

第四，1996 年开放签署和批准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尚未生效。时间拖得越久，恢复试验的可能性就越大，而这将使限制从质上改进此类武器和发展新型武器的工作严重受挫。

第五，重开裂变材料禁产公约谈判的工作尚未起步，尽管这是多边裁军议程上非常重要的下一步。由于有人在核查问题上提出了没有根据的前提条件，完成谈判工作受挫。

第六，2002 年《莫斯科条约》没有任何销毁或是放弃不再处于实战部署状态的武器的承诺。不幸的是，削减部署和降低战备状态不能代替以不可逆方式削减和全面销毁核武器。

我在最近一次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感觉到，核武器国家近年来一直就它们的核裁军承诺发出含混不清的信号。不像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核武器国家之间似乎没有协调。我们还看到，它们未能发表联合声明。

我们都知道，《不扩散条约》序言明确阐述了实现核裁军的两个条件：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和加强缔约国的信任。事实上，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期间，具备了该条约序言所阐述的两项条件。

冷战结束后，意识形态竞争不再存在，核威慑也失去意义。我们当时非常乐观，因为国际紧张局势特别是两个敌对集团之间的紧张关系得到缓和。那时存在着一种有利气氛，这种气氛使核武器国家建立了信任——它们得以在此气氛下发表一项联合声明，并最终在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商定 13 项实际步骤。

但 2000 年以来我们看到的是什么情况呢？如果我对各方面的解读是正确的话，一些核武器国家非但没有销毁其核武库，而是在实现核武器的现代化，推广和发展新型核武器。美国正通过“2030 综合计划”开发可靠替代弹头，就是一个例证。我愿强调，从单个国家的角度看，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我想知道这是否符合国际社会希望拥有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真正精神。

的确，美国和俄罗斯联邦通过《第一阶段裁武条约》和《第二阶段裁武条约》等双边战略协定，使数千件核武器退役并被销毁。但是，如果我没搞错的话，《第一阶段裁武条约》将于 2009 年到期，而《第二阶段裁武条约》尚未获得批准。《莫斯科条约》规定的削减并非是不可逆、可核查和透明的。或许是请原子能机构核查《莫斯科条约》等核军备控制协定的时候了。

因此，我们敦促核武器国家——特别是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发挥带头作用，承诺就战略核武器问题开展进一步谈判，就像它们 1960 年代为达成《不扩散条约》而开展谈判那样。这种谈判可最终取代《第一阶段裁武条约》，并对欧洲非战略核武器问题采取渐进做法。

我们在下一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可能无法就核裁军行动计划达成共识，但我们不应从过去的承诺退却。我们至少必须重申我们共同的核裁军目标，考虑如何实现这些目标，并同意就采取进一步具体措施停止和遏制核军备竞赛问题重新取得进展。即将举行的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是沿着这条理想道路前进的好机会。

那么，现在应当做什么呢？任何国家和个人包括恐怖主义分子都决不能再使用核武器。为此，必须取缔核武器。努力取缔核武器可以辅助国际社会努力消除此类武器，以免有人企图使用它们。

我们认为，通过采取认真、合理的实际措施，核裁军是可能的，也是可以实现的。但我们要想实现裁军，核武器国家就必须发挥带头作用并大力协调。通过协同行动，国际社会可以将努力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变为共同行动。

1996 年，国际刑事法院在其里程碑式的咨询意见中一致认为，各方有义务本着诚意开展和结束谈判，最终在严格、有效的国际控制下实现各方面的核裁军。现在是打破现有僵局，就可以采取何种措施或具体步骤重启讨论和谈判的时候了。我们与其它无核武器国家一道，就实现核裁军问题提交了多项提案。

在很多裁军论坛上，无核武器国家重申，它们呼吁核武器国家全面履行在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所作的明确承诺，全面销毁其核武库，最终实现核裁军。应当通过加快谈判进程以及全面履行在该审议大会上所作的承诺，不加拖延地表明这一承诺。

此外，约有 30 个国家参加、由中等国家倡议发起的第六条论坛指出了实现核裁军的优先问题，其中特别包括《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生效、立即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展谈判、解除美国和俄罗斯联邦核部队待命状态、加强《莫斯科条约》规定的确保已核查和不可逆削减的制度、加强并扩大无核武器区、宣布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政策，以及缔结核武器公约。

核裁军出现危机的根本原因是近 30 年来有意识构建的多边裁军机制陷入瘫痪。这种瘫痪体现为裁军谈判会议陷入僵局、第一委员会陷入分裂，裁军审议委员会受到批评。

过去几年来，核裁军领域的辩论一直侧重于程序而非内容，很多所谓的决定只是反映了各种不同意见的最低公约数。比如，裁军谈判会议 10 年来在工作

方案问题上一直处于僵局状态。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当前周期没有就其两个议程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还有，在 200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缔约国未获成功，原因是与议程和工作方案有关的问题占去了实质性会议的大部分时间。

我认为，多边主义应成为核武器和无核武器国家对话的基础。由于我们大部分裁军机制的僵局已达到瘫痪地步，越来越多的国家——特别是不结盟运动成员——正重新考虑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委员会建议的召开大会裁军问题特别会议（裁军特别联大）或裁军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设想。

我们拥有的唯一一份共识文件是 1978 年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通过的《最后文件》，其中明确表示，核裁军和销毁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仍是当代最优先的工作和主要任务。如果我们大家认为该文件过时了，可能需要作出进一步努力，包括开展新一轮谈判。通过召开第四届裁军问题特别会议，我们不但能够处理整个裁军议程，而且还能够全面处理真正改革裁军机制的问题，从而避免零打碎敲的做法。

最后，我要表达以下意见。核武器的继续存在给全人类造成威胁，使用核武器将给人类带来灾难性后果。这是我在很多场合从很多国家和《不扩散条约》缔约国那里听到的。因此，迫切需要采取适当步骤，以实现彻底销毁此类武器的优先目标。然而，永久消除核武器的目标要求各方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具有政治意愿。

《不扩散条约》是核裁军的基本法律文书，其第六条依然有效。它是《不扩散条约》的组成部分，不应被一些缔约国视为边缘问题。必须以渐进、透明和不歧视方式执行 1995 年和 2000 年协商一致的政治协定。

在世界关注联合国改革进程之时，我们必须继续探索在联合国框架内推进裁军和不扩散问题对话的各种可能性，以便在开展真正行动的时候能够具备基础。根据《联合国宪章》，特别是第一委员会在促进

和执行所有裁军措施，包括核裁军措施方面，发挥中心作用并负有主要责任。

**主席（以法语发言）：**印度尼西亚大使就核裁军领域的形势作了非常广泛和详细的分析。他的发言确实令我们警醒，促使我们在该领域取得进展和具体成果。

我现在请杰弗里·埃伯哈特先生发言。

**埃伯哈特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对参加今天的小组讨论感到高兴。这样的活动是就重要的安全问题进行对话的极佳机会，而且我希望它能够让人们更清楚美国的政策，甚至可能消除对这些政策所抱有的长期误解。美国对有机会参加感到高兴，我们感谢本次活动的组织者愿意提供这一重要论坛。

本周早些时候，美国国家核安全管理局（国家核安全局）局长托马斯·达戈斯蒂诺先生、国家核安全局副局长威尔·托比先生、国务院负责核扩散问题的代理助理国务卿帮办安迪·塞莫尔先生详细通报了美国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方面取得的各项成就。我们对国家核安全局有如此高级别的官员来通报情况感到非常高兴，因为他们确实是美国核武器问题专家。

国家核安全局是美国政府内负责发展、制造、维护和销毁核武器的机构。它管理着我国的核武器工业基础设施，掌管着美国国家实验室，如研制第一件核武器的著名的洛斯阿拉莫斯实验室。今天，国家核安全局监督着大量退役核武器的销毁工作，管理着原先的核武器材料转为它用的工作，开展着各种合作项目，保障我们原先的冷战对手那里的原有核武器材料的安全并进行处理。星期一的通报是美国不断努力就裁军问题开展外交对话的最近例子。

我不想重复通报的内容，但为了让那些未能参加通报会的人了解情况，我将谈谈我们为努力降低核武器储存规模以及——更重要的是——核武器现今在美国威慑战略中的作用所做的一些主要工作。之后，

我的大部分发言的重点将是谈谈国际社会如何能够创造条件，使我们得以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

美国对储存进行了大幅削减，这既包括武器也包括生产这些武器的裂变材料。当我们达到《莫斯科条约》规定的数字时，美国将使其战部署的核武器数量较冷战时期的最高水平减少 80%。这将是自艾森豪威尔政府以来武器储存达到最低水平——换句话说，就是从这个房间里的很多人出生前那个时候起——早在核不扩散条约生效前那时起。与这些削减相对应的是，美国继续大幅削减核武器运载系统，包括 2005 年销毁我们的最后一枚现代化的洲际弹道导弹——“和平卫士”导弹——而我们所有的携带核弹头的先进巡航导弹也将退役。

正如国家核安全局专家几天前强调的那样，与常听到的批评相反，美国不只是停止发展弹头。我们实际上还在销毁大量弹头，而且销毁速度也在加快。能源部将其弹头销毁计划的速度提高了近 150%，并希望保持，而且很有可能进一步加快销毁速度。至于生产武器的裂变材料，美国于 1964 年停止生产用于武器的高度浓缩铀，1988 年停止生产用于武器的钚，1989 年关闭了生产钚的最后一座反应堆。更重要的是，美国从其国防储存中削减了 374 吨高度浓缩铀和 59 吨钚。这些材料的大多数将被用于为民用反应堆生产燃料。

这些事实只说明了美国取得的成就，而不包括美国为协助俄罗斯保障裂变材料储存安全和销毁这些材料所花费的数十亿美元。所有这些之所以成为可能，是因为布什总统承诺根据我国国家安全需要，包括我们对盟国的义务，以尽可能少数量的核武器来达到可信的威慑。根据布什总统的指示，美国核态势审查减少了我们对于核武器的依赖，描绘了一项更倚重于常规武器和防卫的战略。根据核态势审查，我们力图越来越少地依赖核武器达到战略威慑目的。

在简要地回顾了“裁军算术”之后，我现在要谈谈如何使裁军进展保持下去这个大问题，也就是说，

我们如何能够实现《不扩散条约》设想的全球安全环境，从而得以销毁核武器。

当人们试图认真思考这个问题时，似乎如今大家对出现的这些棘手问题很感兴趣。这种新兴趣的一个最显著表现来自政府外部，即 2007 年 1 月，《华尔街日报》社评版上发表了前美国国务卿乔治·舒尔茨、前国防部长威廉·佩里、前国家安全顾问和国务卿亨利·基辛格，以及前参议员萨姆·纳恩的一篇文章。从先前冷战的另一端，前苏联领导人戈尔巴乔夫也发表了看法。

美国现政府的官员也就这些议题公开发表了看法。我们的评论常常不太关注制定传统军备控制步骤的清单，而是关注更微妙和更严峻的挑战，那就是创造战略条件，使核武器拥有国能够并愿意放弃它们的武库。美国的新重点，换句话说，与其说是在于需要采取哪些行动来管制和销毁核武器，不如说是在于创造条件，使开展这种较为机械或技术性的工作具有现实可能性——也就是说，在于处理使核裁军成为最具稳定性、有意识的政策选择的实际挑战。

一个例子是，我国出席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的大使克里斯蒂娜·罗卡呼吁她的同事现实地思考一下如何创造一种环境，让大家不再需要依赖核武器保障自身安全，并就此举的意义表达了一些想法。美国还在 2007 年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开会前，就裁军问题发布了一系列详细文件，不仅向公众表明了美国在裁军问题上的记录和立场，而且也着手描绘了国际社会如何能够实现并保持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

这些表态侧重于需要在《不扩散条约》序言提到的关键任务方面取得更大进展——即缓和紧张关系和加强信任，以促进停止制造核武器并销毁此类武器。显然，必须减缓各国之间的竞争态势，因为这一态势使各国认为发展和保留核武器似乎是实现彻底核裁军的审慎选择。

美国继续强调其它因素也很重要：确保坚定遵守不扩散义务；打击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贩运；

销毁其它形式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可能对使用此类武器构成有效威慑；制定办法，以无核途径实现战略威慑需要；弹道导弹和其它防卫武器在遏制脱离裁军制度的危险方面发挥作用；以及建立一种制度，不仅要能够发现而且要能够震慑这种退约行为，且如有必要，还要能够对这种行为作出反应。我认为，美国的这些倡议淡化了更经常被讨论的管制裂变材料、核查削减情况或销毁武器系统的“怎么做”的问题，突出了如何创造根本条件，使裁军成为合理政策选择的“为何去做”的问题，因而是对裁军辩论的重要贡献。

事实上，人们似乎越来越关注对如何实现裁军进行更现实和务实的研究。比如，英国外交大臣玛格丽特·贝克特在其最后的公务活动中，于6月份发表讲话，援引了《华尔街日报》的那篇社评文章，表示欢迎美国最近的裁军倡议，并呼吁采取新思维和行动，不仅要削减弹头数量，而且要限制核武器在安全政策中的作用。贝克特强调了战略关系中透明和建立信任措施的重要性，呼吁在她所说的就根本政治条件所开展的艰苦外交工作中取得更多进展，解决世界上目前的紧张根源，以便给予全球核裁军以新的推动。

贝克特外交大臣还呼吁关注智库界正在开展的工作。这项工作得到了英国政府的部分资助，目的在于帮助确定最终销毁所有核武器所需的条件，并处理她所说的可能是最大的挑战：决定我们可以走什么道路来实现彻底核裁军，避免带来有可能危害全球安全的新的不稳定因素。

这种工作显然应当受到欢迎，只要它是真心希望处理裁军所提出的很多问题。人们现在似乎正在努力处理此类挑战，实在令人深感鼓舞。事实上，我猜想，即使认为核裁军不可能的人也能够至少在一个重要方面找到与希望实现核裁军的人的共同点。具体地说，这两类人都应鼓励认真关注在创造和保持无核武器世界过程中必定会出现的实际政策挑战。我想，裁军怀疑论者会希望，认真研究这些问题将突显解决它们的困难程度，而这些怀疑论者的裁军不可行和不可

取论如果正确，这种认真关注想必会，这么说吧，使力主裁军者失去信心，从而削弱裁军热情。反过来，对力主裁军者而言，研究这些问题是至关重要的，因为以务实和现实方式回答这些问题是有一天实现销毁核武器目标的唯一办法。

支持和反对阵营可能都同意，给予裁军所需条件以现实和切实的关注具有重要意义。只有并不真心支持裁军的人——把裁军视为攻击核武器国家的政治得分工具，而非实现任何建设性目标的诡辩者——才会不喜欢问这些问题而且不努力加以解决。

最后，请允许我再次表示，我今天非常高兴来到这里。无论人们如何评论美国核政策，在愿意就这些问题进行对话，并就我国核力量和基础设施提供大量信息方面，美国不比任何人差。我期待着你们的提问。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埃伯哈特先生的发言。我现在请联合国裁军研究所主任帕特里夏·刘易斯女士发言。

**刘易斯女士（联合国裁军研究所）（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 and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杜阿尔特先生邀请我今天在此发言。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我感到很荣幸。

正如我们从之前的两位发言者那里刚听到的那样，美国核不扩散问题特别代表最近在日本发表以及在美国国务院网站上刊载的一些文件中，问了以下这个根本问题：如果我们希望消除核武器，那么我们怎样做才能符合一开始让我们希望进行裁军的价值观念呢？

福特博士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他说得很对，后果很重要。福特先生显然是效果论这一伦理哲学的创立者、伟大的爱尔兰和英国哲学家、伊丽莎白·安斯康姆的信奉者。他要支持裁军者——换句话说，这个屋子里我们所有的在座者——权衡一下核裁军的可预见后果与其它种未来的后果，特别是在对核裁军与没有彻底销毁核武器的各种可能的未来局面进行比较时，为核裁军的可能性和可行性作辩护。

我不想就众所周知的效果论问题，如未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后果、希望和不希望的后果、实际后果和期望后果，更不用说所谓的黑天鹅事件发表长篇大论。黑天鹅事件是指那些概率极低却又极具破坏性、致使我们为应对未预见的行动后果所作的任何努力都白费的事件。我确实希望你们读一下纳西姆·尼古拉斯·塔利布的书——《黑天鹅：概率极低事件的影响》。很值得一读。

不过，我认为，非常有益的是，要在核武器和核裁军背景下审视国际制度的稳定性问题，审视推动裁军的因素和推动不扩散的因素，并就如何使裁军进程和世界局势尽可能稳定提出一些设想，从而使核裁军能够加强安全，同时能够处理不想看到的和未预料到的后果。

那么，我们怎么去做呢？首先，我认为我们必须明白我们今天在做的事情。我们将很多地区的安全称作核武器保证下的安全。从我们今天面对的后果看，基于能够将文明摧毁的安全观不是根植于长期稳定安全战略的安全观。

我们从对人类和其它灵长类动物行为的研究中知道，富与穷是冲突的主要起因，而建立在长期不平等基础上的安全框架是无法维持下去的。我们可以推断，不公平是导致社会压力的主要因素。

荷兰灵长类动物学家弗朗茨·德瓦尔最近来到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向我们介绍了灵长类动物社会的信任与合作问题。他向我们讲述了他们做的一个实验，并为我们播放了实验录像带。我鼓励各位看一看博客网站“裁军透视”，了解他就此所作的介绍。他们把两只猴子关在相邻的两只笼子里。猴子能够通过铁条看到对方。他们教给每只猴子一个把戏，非常简单的把戏，作为做对把戏的奖励，每个猴子可以得到一根黄瓜。猴子喜欢黄瓜，所以它们很高兴；它们完成把戏后就得到黄瓜。他们一连这样做了几天，猴子拿到黄瓜就把它们吃掉。猴子高兴，实验人员也高兴。

可是，有一天，猴子做了同样的把戏，但实验人员给一只猴子一颗葡萄，给另外一只猴子一根黄瓜。第一只猴子拿了葡萄，他喜欢葡萄。葡萄和黄瓜不一样，含糖量更高、热量更高，因此也更值钱。另一只猴子拿了黄瓜，把它吃了，然后看着第一只猴子吃葡萄，它就想——其实不是想，猴子显然并不会想，而只是看。接着，它们又做了同样的把戏。但这次，第二只猴子不要黄瓜，并把它扔了。第一只猴子看到它扔黄瓜，就把黄瓜抢走了。现在它又有黄瓜又有葡萄。实验人员又做了一次这个实验，猴子捡起黄瓜把它扔给实验人员。它不要黄瓜是因为另一只猴子有了葡萄。

我想我们大家都明白这个故事说的是什么。结论是，在任何等级社会，公平问题都是社会团结的主要推动力。我们现在看到很多可以证明这一点的实验。等级体系下出现的不公平现象在等级体系内可以被接受，但如果存在不平等或是等级体系扁平化，不公现象就不能被接受。

我想我们现在看到的情况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制度无法维持下去。这被解释为允许某些国家拥有核武器——我不想把它们说成是葡萄，但某些人可能会这样做——而其它国家不能有。不允许其它国家拥有核武器。

我们国际安全体系的目前情况是我们所说的“动态平衡”。这不是一种固定的平衡状态，而是在不断变化，使平衡维持某种均衡。基于少数国家通过它们所认为的核威慑恐怖来维持力量平衡的安全体系只是暂时状况。该体系的缺点在于，它过于看重核武器，从而使其成为渴望实力的国家渴望得到的东西。我们的确可能在无意之中把核武器变成了被人盲目崇拜的主宰法宝。

我们今天的讨论非常受欢迎。我们确实需要问这样一个问题：我们如何为核裁军创造条件。我们需要迫切地问这个问题，因为我们可能处于一个临界点——1960年代人们所担心的世界上出现更多拥有核武器国家的那种局面。之所以迫切，还因为我们还面临

世界民用核能生产和使用将急剧扩大的局面。这将带来新的安全保障问题，因此必须建立新制度，来管理迅速增加的裂变材料应用和减少扩散风险。

显然，世界现在所走的道路是危险的，但情况一直是这样。如果我们不走核裁军道路，我们就很可能走向核扩散世界——不是马上，不是明天，而是在今后 10 年左右。我想核裁军与不扩散的联系从来没有这样明确过。

我们可以做的是审视各种可能的未来。其中一些未来的终点会是废除核武器，而另一些未来的终点则不是。其它未来将是更多国家拥有核武器——可能会比现在多得多——未来或许不包括现状，但我们也不应排除。对于这每一种未来，我们都可以在我们今天的认识基础上进行各种可能的安全分析。我们很可能在很多方面都会搞错，因为在我们改变行为方式的同时世界也在改变，我们肯定无法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概率极低、影响却很大的事件。

在我看来，最佳行动方案是决心走核裁军道路，这是我们在《不扩散条约》中、在 1995 年和 2000 年商定的。但在迈出每一步时，我们需要弄清我们行动所产生的安全影响，然后再决定下一步。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可继续削减其武器，而且可以加大削减力度；因为这些武器数量巨大，削减行动不大可能从根本上影响安全态势，但这会表明现在所需要的诚意。我想，也很重要，两国的远程即所谓的战略核武器，以及短程即所谓的战术核武器数量都要削减。

我想，当前，如果我们审视终点为很少核武器以及最终为零的未来，很重要的一是要建立核武器基线。目前，数字误差对于五个核武器国家来说并不很重要。然而，随着数量减少，不确定因素加强，在核武器数量为零时——如果我们能够达到零——藏匿起来的武器就会大大破坏稳定。

因此，我们现在需要制定建立信任机制，以确定我们拥有的核武器数量、销毁的数量及剩下的数量。我们需要良好的、可核查的、我们大家可以高度信任

的信息；这种信息应对从其它来源获得的信息进行补充，成为独立的信息来源，获取其它方式所无法获取的信息。

同样作为这项努力的一部分，我们需要采取一些建立信任措施和透明措施。存在着种种可能性。有单边做法、单边声明、双边做法和多边做法。我要提出我在其中担任委员直至去年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委员会所提的一项建议，即暂停裂变材料生产，以此作为生产这种材料用于制造核武器的国家，当然首先是五个核武器国家，以及《不扩散条约》之外的国家所采取的建立信任措施。

我还提议，作为一项不错的建立信任措施，我们非常期待着采取创新办法，使《全面禁止核武器条约》能够生效。我想这将非常有助于为进一步讨论核裁军问题创造条件。此类措施是裁军工作中建立信任进程的一部分，它有助于创造条件，使我们能够实现核裁军。

我们还必须解决成为不安全特别是区域不安全——中东和东北亚等——根源的一些非常困难而棘手的问题。我们必须大力消除战争因素，这样的话，我们就不能期望用核武器来保持国家间的恐怖平衡，从而为裁军创造条件。

另一个很难处理而且确实需要处理的问题是那些处于核保护伞下的国家问题。我们需要，再说一次，处理那里的区域安全问题，让人们不再感觉需要核武器，这样我们就不会无意中鼓励扩散。我不知道我们是否应当问一下，今天多少核裁军将会鼓励区域扩散和加剧区域不安全。这些核保护伞下的无核武器国家确实需要重新考虑其安全战略，以便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创造条件。

将核武器数量降至很低水平是这种转变中最困难的一部分，我们需要非常认真地予以审视。正如我说的那样，随着核武器数量的减少，其重要性日益增加，多出一两件核武器就能够对我们建立信任和为裁军创造条件的工作产生很大影响。

需要非常认真地处理违反任何协定问题以及如何加以防止和应对的问题。我们还需要研究废除核武器之后能否保持下去。实现了目标却又不能保持下去且导致更不安全的局面，这样没有什么意义。我们需要为这种情况做准备，我们需要通过政治和技术协定来做准备。我极力建议采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委员会的方法，禁止核武器，就像我们禁止生物和化学武器那样。我们仍在销毁生物和化学武器，不过它们已被国际法禁止。我想这种方法将使我们得以废除核武器并保持这种局面。

关于如何处理违约问题，有人提出了很有意思的想法。其中一个设想是，让联合国拥有自己的核力量，由安全理事会控制。这是几十年前提出的一个严肃设想，我想这种设想绝对是疯狂的，我把它提出来只是为了透明和公平。

另一个设想是，建立规模很小的导弹防御系统。该设想是乔纳森·谢尔在他的《废除》一书中提出的。我们知道，在达到这一终点之前，导弹防御可能起到破坏稳定的效果；当然它们造价高昂且可能不可靠，但如果其数量接近于零，在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则可能是一个稳定因素。这要取决于如何建立该系统以及处置它们的多边程度。

另一个问题是采取两手措施的想法。我想，当前，在核武器国际体系中，大家都在采取两手措施。核武器国家显然在采取两手措施，高度不稳定地区的无核武器国家也在考虑采取两手措施。今后发生的一个情况就是采取两手措施的现象将增多。我们如何加以处理，同时又不造成不稳定，这将是一项非常困难的工作。当然，核武器国家和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相当一段时期将保持科学研究能力。这种情况会发生，因此我们要找到处理办法。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情况不是很容易保持下去，因为秘密知识——制造核武器的工程知识——会丧失。

另一个设想是，在将核武器数量降至很低然后为零的过程中，采取临时措施，建立一个核武器库。可以将这个武器库置于国际控制之下，拥有核武器的国

家可将其武器交由国际社会控制，但在发生危机时可取出。这方面存在很多相关问题，我会很乐意讨论。不过，这些措施应被视为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道路上采取的临时措施。

如果这是我们必须前进的方向，那么，支持此类临时措施，而且非常认真地进行透彻思考就十分重要。在此，我要回过头来谈谈有人提到的英国国务大臣关于建立裁军实验室的建议。在这个实验室，我们可以对各种想法和选择中的一些进行实验。我想我们对此非常欢迎。

我们可能确实处于一个转折点，世界从此将变得更加安全，不存在核武器恐怖——谁也说不准——不存在重大的暴力冲突。我们能够想像到，就能够做到。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刘易斯女士的生动发言。她提出了很多问题，并和我们一道进行了思考。她为我们提供了一些答案，我希望在座的很多代表团都会赞同。各代表团肯定会有机会对她提出的很多问题作出回答。

我现在宣布暂停正式会议，以便举行非正式会议，进行提问和回答。

下午 4 时 45 分会议暂停，5 时 30 分复会。

**主席（以法语发言）：**在本部分会议中，我们将听取三、四位发言者的发言，这将取决于我们有多少时间。慢慢就快到下午 6 点了，到时我们就要结束我们今天的工作。

**Tarui 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十分赞赏十分富有成效、切题的讨论。大家提出了很多宝贵建议和问题，我们今后在审议核武器计划时，都应予以认真考虑。不过，在关于核武器问题的本次专题辩论中，我愿进一步阐述我国对核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看法。

日本强烈认为，核武器国家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开展核裁军，是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必要条件。换言之，正如时任英国外交大臣

玛格丽特·贝克特女士在 6 月 25 日的重要讲话中指出的那样，核裁军是有核国家与无核国家在《不扩散条约》中达成的重要协议。因此，核武器国家必须彻底履行该《条约》第六条规定的义务，重申决心作出更多核裁军努力，以便建立各国间的信任，鼓励无核武器国家遵守不扩散义务，从而创造和平的国际安全环境。

基于这些信念，日本将向第一委员会提交一项题为“重申决心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核裁军决议草案。去年，167 个国家——绝大多数，其中包括一些核武器国家——再次通过了该决议。这表明，国际社会广泛支持我们的方法，那就是，倡导各国通过采取进一步实际步骤和有效措施，实现一个和平、安全的无核武器世界。日本认为，至关重要的是，该决议要以多数赞成票获得通过，从而加强今年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成功启动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进程所创造的核裁军和不扩散势头。

现在，我愿举几个日本的决议中提出的切实、有效措施的例子。首先，日本欢迎核武器国家特别是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在削减其核武库方面取得的稳步进展。然而，只要约 27 000 件核武器仍然存在，显然就必须作出进一步具体努力，来削减核武库。

日本极力鼓励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全面执行《削减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削武条约），并在《条约》规定之外以不可逆转、可核查方式削减核武器。从这个角度来说，日本密切关注美国和俄罗斯就《裁减战略武器条约》（裁武条约）2009 年到期后安排所开展的谈判，我们欢迎两国在 2007 年 7 月 3 日联合声明中所表达的积极立场。

此外，非常重要的是，削减核武器的这些努力要在透明的环境中进行。比如，我们赞扬美国最近宣布加快销毁核武器的速度。我们欢迎一些核武器国家在裁军谈判会议和第一委员会通过实际数字来介绍它们所采取的核裁军措施。此外，日本大力鼓励所有核武器国家适当关注加强核裁军透明度问题。作为彻底销毁核武器之前的过渡措施，为了避免意外核战争，

核武器国家应进一步降低核武器系统的战备等级，以促进国际稳定与安全。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作为一项核裁军实际措施，是一个十分重要的优先事项。目前已有 177 个国家签署、140 个国家批准了《全面禁试条约》，这表明它作为普遍接受的禁止核试验的国际规范，正在发挥作用。为了使 11 年前通过的《全面禁试条约》生效，我们要再次强烈敦促尚未签署和/或批准这一重要的核裁军条约的国家，特别是附件 2 所列的 10 个国家，毫不拖延地予以签署和批准。此外，在条约生效前，重要的是，核武器国家和非《不扩散条约》缔约国要遵守暂停核试爆规定。

将对核武器实行数量限制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是重要的核裁军措施，国际社会现在也应着手采取这项措施。我们愿指出，鉴于今年裁军谈判会议第一届会议已进行了重点讨论，现在不存在任何妨碍无条件启动禁产条约谈判的因素。今年，裁军谈判会议围绕着文件 CD/2007/L.1 以及主席声明草案和决定，即 CD/2007/CRP.5 和 CD/2007/CRP.6，拟定了一揽子提案，就四个核心议程项目的每个项目作出适当规定，并在该一揽子提案的基础上，非常接近于达成共识。该一揽子提案是目前提交给裁军谈判会议的最现实提案，反映了各方所能够做出的最大妥协。我们愿强调，明年在一揽子提案基础上就工作方案达成共识，以及启动禁产条约谈判极为重要。

审议实现核不扩散问题也属于第一委员会的职权。核不扩散是实现和平、安全和无核武器世界的另一根关键支柱。不用说，核不扩散对于创造一种有利于实现核裁军的环境也是至关重要。

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去年 10 月宣布的核试验问题，我们强烈敦促该国立即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的规定。在这方面，日本强调采取执行 2005 年 9 月《共同声明》第二阶段行动非常重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该声明中同意，对声明和 2 月 13 日协定所规定的须放弃的现有一切核设施去功能化。作为这些行动的一部分，朝鲜民主

主义人民共和国还同意根据 2 月 13 日协定，不晚于 12 月 31 日，对宁边的三座设施实施去功能化，并全面、准确地申报其所有核计划。

然而，采取第二阶段行动只是全面落实 2005 年 9 月六方会谈《共同声明》的一个步骤。日本认为，六方会谈需要开展进一步工作，使朝鲜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行核计划。日本将继续与六方会谈其它伙伴一道，努力全面落实整个《共同声明》。

至于伊朗，日本认为，伊朗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 8 月份达成的工作计划是旨在解决核问题的前瞻性步骤。日本希望伊朗将按照该工作计划，与原子能机构真诚合作，以便解决未决问题。此外，伊朗必须作出更多努力，不加拖延地全面遵守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有关决议，从而恢复国际社会的信任。

最后，由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与国家安全密切相关，日本认识到，需要几代人的持续努力才能实现这两个目标。因此，重要的是，要将我们在这些问题上的知识、经验和愿望传给后代。出于这种认识，日本高度重视裁军和不扩散教育，并在各级作出积极努力。我们拟继续采取新举措，支持对下一代的教育，因为他们将承载我们的未来。

10 月 15 日星期一，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和家庭影院频道（HBO）在本会议室播放了 Steven Okazaki 先生导演的名为“白光黑雨”的记录片。我认为，很多观看了该记录片的人直接感受到了原子弹造成的破坏和核弹受害者 Hibakusha（被爆者）的痛苦。日本本着决不能让广岛和长崎悲剧重演的信念，继续为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而不懈努力。

**Chang Dong-hee 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非常荣幸地在举行了很有益的集思广益会议之后发言。我相信，这些讨论将给我们很大的启发。

自《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七次审议大会和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公认的失败之后，各方对多边裁军处于混乱状态的批评越来越

多。然而，我们最近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看到一些积极事态发展。

在 2006 年 11 月举行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方第三次审查会议通过《履约机制决定》和《行动计划》之后，《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第六次审议大会通过了《最后宣言》。它还同意建立执行支助科和闭会期间工作方案。去年 5 月举行的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也被认为是非扩散条约新审议周期的良好开端。

此外，虽然尚未就工作方案达成共识，但人们认为，作为裁军谈判唯一多边论坛的裁军谈判会议已在去年成就的基础上取得了相当大的新成就，进行了建设性、分阶段和实质性的讨论。这可以归功于六位主席和七位协调员的成功、有效工作。我们认为这些积极情况将为我们重振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共同努力给予新的推动并赋予新的活力。

我们若想保证不扩散条约制度有效，开展核裁军就是至关重要的。这是核武器国家作出的承诺，是换取无核武器国家放弃掌握核武器的条件。虽然迄今在削减核武库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五个核武器国家仍拥有 26 000 多枚核弹头。

的确，有核国家和无核国家对核武器国家在削减核武器方面的成就存在着很大的认知差距。缩小这种差距以及恢复核武器与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信任的最好办法是，核武器国家忠实履行第六条规定的义务，1995 年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成果文件也指出了这一点。此外，减轻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关切也很重要。向完全遵守《不扩散条约》规定的非扩散义务的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充分的安全保证，将激励无核国家放弃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上个月庆祝了签署 11 周年。然而，其生效依然是一个遥远的目标，尽管我们一再呼吁尚未批准该条约的所有国家尽快予以批准。正如潘基文秘书长在条约签署 11 周年之际的致辞中所说，这个时候“不应庆祝，而应

重新投身于实现条约生效的未来崇高工作”。我们必须铭记，旷日持久的僵持会导致一些国家屈服于试验的诱惑，从而危及作为《不扩散条约》重要基础的禁试规范。

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作为合乎逻辑的下一步，其重要性如何强调都不为过。它将不仅是核不扩散的保证，而且也是核裁军先驱。不过，裁军谈判会议已长期陷入瘫痪，无法就《禁产条约》进行实质性讨论。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今年裁军谈判会议上提出的主席决定草案（CD/2007/L.1）。我们希望它将为我国开展 2008 年谈判提供良好基础。与此同时，考虑到迫切需要遏制裂变材料的生产，我们敦促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制定禁产条约之前，自愿宣布并遵守暂停生产用于制造武器的裂变材料。这定将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各国之间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

尽管《不扩散条约》遭遇了各种挫折和挑战，但它仍然是全球核不扩散和裁军努力的基石，而且迫切需要予以进一步加强和巩固。除了继续努力确保各国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之外，我们还应努力争取《条约》不扩散承诺的普遍适用，同时加强全球保障监督及核查标准。这将加强不扩散条约体系的监测核查机制，从而加强全球对该体系的信心。

我非常高兴向你们通报朝鲜核问题最近出现的突破。六方会谈一直是解决朝鲜核问题的主要工具。该进程自 2003 年启动以来取得了重大进展。在 2005 年 9 月的《共同声明》中，六国达成了朝鲜半岛无核化蓝图。2007 年 2 月的《起步行动协定》将这一共识又推进了一步，阐明了落实《共同声明》的具体行动。

上个月于北京举行的最近一轮六方会谈取得了更多进展。各方就落实共同声明第二阶段行动达成一致，明确规定了对朝鲜宁边的核心核设施实施去功能化，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于今年年底前对其全部核计划进行完整、准确的申报。此外，成功完成去功

能化并在规定时限内进行申报，可使我们从明年起进入拆除阶段。

韩国政府将继续与有关各方密切合作，平稳落实该协定，推进六方会谈。此外，我们将尽一切努力，使六方会谈进程超越解决朝鲜核问题的范围，发展成为东北亚的多边对话机制。

再说一次，我们有机会改变核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失望和持续僵持局面。《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定于明年举行，因此，第一委员会今年应加倍努力，取得显著和丰硕成果。

最后，我要援引已故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的话。他说，

“我请你们停下来想一下，世界到处有那么多人手里拥有核武器，大国和小国、稳定和不稳定的国家、负责任和不负责任的国家都有，会意味着什么”。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请瑞士代表发言。

**斯特勒利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今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进入了一个新周期。2007 年 5 月在维也纳举行了 2010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不幸的是，这个第一次会议重复了 2005 年审议大会出现的僵局。同样，我们看到的实质性辩论加深了缔约国不同利益之间的裂痕。一方面，无核武器国家强调核裁军步伐太慢，另一方面，核武器国家则突出不扩散问题。最后，存在巨大能源关切的国家担心它们获取核技术会受到限制，这种趋势令人不安，但我们必须竭尽所能地确保 2008 年 5 月将在日内瓦继续开展的不扩散条约审查进程取得成功。

《不扩散条约》自开始便充满妥协。随着这种妥协理念达到极限，一些承诺没有得到履行，而一些事态发展表明，当前趋势是不再承认取得任何成就。然而，瑞士仍认为，《不扩散条约》是能够因应裁军和核不扩散问题的唯一多边工具。因此，我们高度重视尽快落实前几次审议大会的成果。

自 2005 年以来，不扩散制度经历了各种情况。我们愿简要谈谈这些情况。

首先，关于核裁军，我们必须指出，即便有一些削减，但核武器国家仍在开展计划，发展或更换其核武器。一些国家似乎不再承认先前审议大会上达成的成果。同样，我们也关切地注意到，去年，某些核武器国家第一次不支持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要求谈判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不使用和不威胁使用核武器的负面安全保证的多边文书。

此外，《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尚未生效。瑞士希望 2007 年 9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第十四条会议鼓励很多国家批准该条约，它们的批准对于条约生效非常关键。瑞士还希望，在大会本届会议上，各国能够对新西兰就《全面禁试条约》问题提出的决议草案给予广泛支持。

第二，我谈谈核不扩散问题。另一方面，区域问题出现了一些令人鼓舞的情况。国际原子能机构与伊朗制定了解决悬而未决问题的工作计划。虽然这一过程不能够解决伊朗的整个核问题，但用巴拉迪先生自己的话来说——它是对和平的投资。它创造了新势头，我们必须予以支持。瑞士还认为，在该问题上，外交手段的能力还没有充分发挥。因此，我们鼓励有关各方尽快坐到谈判桌边来。

朝鲜半岛的核问题自 2007 年年初以来出现了大有希望的事态发展。瑞士欢迎有关各方表现出建设性态度，希望朝鲜半岛很快就能实现彻底无核化。瑞士还欢迎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我国参加了 2007 年 6 月在阿斯塔纳举行的该论坛第三次会议。

瑞士认为，在核裁军领域，应将采取渐进、现实做法和确定可实现的目标放在优先位置。在这方面，我国注意到，尽管裁军谈判会议今年进行了大量讨论，但仍未能促成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展谈判。瑞士将不遗余力地保持我们今年在裁军谈判会议上看到的势头，努力在不附前提条件的情况下确定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任务。

瑞士与智利、新西兰、尼日利亚和瑞典合作，拟定了题为“降低核武器系统战备等级”的决议草案。我们感到，《2000 年 13 步骤》所预示的草案符合务实、现实做法。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名单上还有 6 位发言者。我们将于明天下午听取他们的发言。我请各代表团做好介绍其核裁军问题决议草案的准备，因为会上还将介绍关于正在讨论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

下午 6 时散会。